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行业标准

DZ/T 0309—2017

地质环境监测标志

Geo-environmental monitoring signs

2017-12-25 发布

2018-03-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规定	1
5 标志的样式和组成要素	5
5.1 监测设施横式标志	5
5.2 监测设施地柱式标志	6
5.3 监测设施单柱式标志	6
5.4 监测设施双柱式标志	7
5.5 群测群防监测点双柱式标志	7
5.6 监测井孔口式标志	8
5.7 水准测量点标志	9
5.8 人工角反射器标志	9
5.9 其他监测设备标志	10
5.10 监测车标志	10
6 标志设置	11
6.1 设置原则	11
6.2 设置要求	11
6.3 固定方法	12
6.4 维护和管理	12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地质环境监测徽标样式及其色标	13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地质环境监测标志样式	14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代码编制	22
参考文献	23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国土资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93)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国土资源部地质环境司、中国地质环境监测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孟晖、熊自力、刘可、孙璐、李亚民、黎涛、王海刚、郑跃军、袁富强、李建中、李春燕、王继华。

地质环境监测标志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用于地质环境监测的标志样式和组成要素、设置原则与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和改建的永久性地质环境监测设施标志。临时性监测设施标志也可参照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GB/T 7027—2002 信息分类和编码的基本原则与方法

GB/T 10113—2003 分类与编码通用术语

GB 15630 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

GB/T 18314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

GB/T 20001.3—2001 标准编写规则 第3部分:信息分类编码

GB/T 20501.1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 导向要素的设计原则与要求 第1部分:总则

GB/T 20501.3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 导向要素的设计原则与要求 第3部分:平面示意图

DZ/T 0270 地下水监测井建设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监测标志 monitoring sign

由图形标志和文字组成的用于表示地质环境监测设施、场所和管理等信息的标志,具有标记、警示的功能。

3.2

代码 code

表示特定事物或概念的一个或一组字符。

[GB/T 10113—2003,定义 2.2.5]

4 基本规定

4.1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的种类和监测对象

4.1.1 种类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可分为下列种类:

- a) 有保护房的地质环境监测设施,设施内包括一个或多个监测设备。如地下水监测站、地下热水监测站、地面沉降监测站、滑坡监测站、地裂缝监测站、矿泉水监测站等。
- b) 有保护围墙(栏)的地质环境监测设施,设施内包括一个或多个监测设备。如分层标、InSAR 角反射器、GNSS 基站、GNSS 监测墩、地面形变监测墩、地下水监测井等。
- c) 无保护房及保护围墙(栏)的地质环境监测设施,设施内有三个及以上监测设备。如地下水监测站、裂缝仪、雨量计、含水率监测仪、泥石流视频监测仪、泥位仪、倾斜仪监测孔等监测仪器。
- d) 无保护房及保护围墙(栏)的地质环境监测设施,设施内有一至两个监测设备。如水准测量点、雨量计等。
- e) 无监测设备的地质环境监测设施,如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监测点等。
- f) 监测车为移动型地质环境监测设施,车内配置地质环境监测设备。

4.1.2 监测对象

根据监测对象,地质环境监测主要有地下水地质环境监测、突发性地质灾害监测、缓变性地质灾害监测、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地质遗迹监测及其他相关地质环境监测。具体如下:

- a) 地下水地质环境监测的监测对象主要包括地下水的水位、水温、水量、水质等。
- b) 突发性地质灾害监测的监测对象主要包括滑坡、崩塌与泥石流、地面塌陷等。
- c) 缓变性地质灾害监测的监测对象主要包括地面沉降和地裂缝等。
- d) 矿山地质环境监测的监测对象主要包括矿山建设及采矿活动引发或可能引发的地质灾害、含水层破坏、土地资源损毁、水土污染、地形地貌景观破坏等。
- e) 地质遗迹监测的监测对象主要包括地层剖面、岩石剖面、构造剖面、重要化石产地、岩土体地貌、火山地貌、冰川地貌、海岸地貌、构造地貌、地质灾害遗迹等。
- f) 其他相关地质环境监测的监测对象主要包括地热、矿泉水资源、土地地球化学、地应力等。

4.2 标志的基本组成部分及技术要求

4.2.1 徽标

4.2.1.1 组成

地质环境监测徽标以“地球之眼”为主题。包括图形部分和文字部分,具体内容和含义如下:

- a) 外圈标注“中国地质环境监测”及其英文“CHINA GEO-ENVIRONMENTAL MONITORING”。
- b) 中圈背景为地球,蓝色地球为底,白色弧线象征地球的经纬线,中间形似注视地球的眼睛,象征着对地质环境的监测。
- c) 内圈似瞳孔,内部用错落的山峰、绿色的大地、复杂的地层及其滋养生灵的地下水来表现人类赖以生存的地质环境;山体的裂缝,则代表了滑坡、崩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内圈外形酷似时钟,象征全天候的地质环境监测。

4.2.1.2 颜色和字体

徽标整体取蓝、白、绿三种颜色,中英文字体均为黑体。附录 A 中的图 A.1 给出了地质环境监测徽标的样式,图 A.2 给出了相关颜色的色标及其定义值。

4.2.2 文字

监测标志使用文字内容及其要求如下(见附录 B):

- a) “国家地质环境监测”文字。字体为方正粗宋简体。
- b) 警示语。字体为方正黑体简体,警示语背景色应与其形成鲜明对比。内容分为两类:
 - 1) 警示语一内容为“地质环境监测受国家法律法规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毁坏或者擅自移动地质环境监测设施,违者将被追究法律责任”;
 - 2) 警示语二内容为“严禁毁坏或移动”。

注:文中规定警示语部分别简称为“警示语一”“警示语二”。

- c) 地质环境监测站名称。字体为方正粗宋简体,按监测对象种类命名,如“地下水地质环境监测站”。
- d) 主管部门和联系电话。字体为方正黑体简体,按全称填写主管部门;按“电话区号—用户号码”的格式填写主管部门联系电话。
- e) 建设单位和建设日期。字体为方正黑体简体。按全称填写建设单位;建设日期中的年份应按四位数字填写,月份应按两位数字填写(不满两位,以“0”补位),参照格式“1972年05月”。
- f) 运行维护单位和联系电话。字体为方正黑体简体,按全称填写运行维护单位;按“电话区号—用户号码”的格式填写运行维护单位联系电话。
- g) 运行时间。字体为方正黑体简体,按四位数字填写年份,两位数字填写月份(不满两位,以“0”补位),例如:“1972年05月”。
- h) 对于少数民族地区,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等地,标志应增加标注少数民族文字。

4.2.3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级别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按级别分为“国家级”“省级”和“地市级”三级。

4.2.4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代码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代码主体为四层十二位数字层次码,表示地质环境监测设施位置、监测对象、监测级别和设施序号。地质环境监测设施代码编制详见附录C。

4.2.5 二维码及其链接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标志中使用的二维码应能够包含地质环境监测设施代码、位置、设备名称、监测对象以及监测设备分布位置平面示意图等信息,后台数据库能够统计二维码每天扫描次数和总计扫描次数。

4.2.6 平面示意图

4.2.6.1 平面示意图用以标示地质环境监测站中监测设备分布情况,或群测群防监测点的灾害体位置、风险区划范围及避险路线等内容。

4.2.6.2 平面示意图上应设置观察者位置图形符号,观察者在平面示意图上看到的方位应与实际方位一致。平面示意图及其图名和图例的技术内容应遵循GB/T 20501.3的相关规定。

4.3 标志的设置方式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标志的设置方式应根据有无保护房、保护围墙(栏)以及包含的监测设备数量、所处地形和气候条件等因素综合确定。具体可以采用下列四种设置方式:

- a) 附着式:将标志内容绘制在正方形或长方形载体上,在标志载体的背面采用钉挂、镶嵌、粘贴等方式直接固定在保护房或保护围墙(栏)、监测井、监测车、监测墩(桩)和仪器等监测设施上的设

- 置方式;也可以采用直接喷绘的方式,把标志内容绘制在监测设施上。
- 地柱式:将标志内容绘制在一个正四棱台侧面上,将正四棱台以地柱形式竖立在监测设施上或附近的设置方式。
 - 柱式:将标志内容绘制在长方形载体上,将标志载体固定在一根或多根支撑杆上部,并竖立在监测设施上或附近的设置方式。常用的是单柱支撑式和双柱支撑式。
 - 地台式:将标志内容直接绘制在地表倾斜台面上的设置方式。

4.4 标志的样式分类

依据地质环境监测设施种类和设置方式,使用的标志可以分为如下类型(见附录B):

- 监测设施横式标志;
- 监测设施地柱式标志;
- 监测设施单柱式标志;
- 监测设施双柱式标志;
- 群测群防监测点双柱式标志;
- 监测井孔口式标志;
- 水准测量点标志;
- 人工角反射器标志;
- 其他监测设备标志;
- 监测车标志。

表1给出了标志样式的适用范围及标志载体制作材料。

表1 标志样式的适用范围及标志载体制作材料明细表

监测设施种类	设置方式	载体制作材料	标志分类
有保护房的地质环境监测站	附着式	石材、不锈钢或铝合金	监测设施横式标志
有保护围栏(墙)的地质环境监测站		不锈钢或铝合金	
无保护房及保护围栏(墙)的地质环境监测站,站内监测设备在三个及以上	地柱式	钢筋混凝土或石材	监测设施地柱式标志
	单柱支撑式	不锈钢或铝合金	监测设施单柱式标志
	双柱支撑式	不锈钢或铝合金	监测设施双柱式标志
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监测点			群测群防监测点双柱式标志
地下水监测井	附着式	不锈钢或铝合金	监测井孔口式标志
无保护房及保护围栏(墙)的地质环境监测站,站内监测设备在一到两个	附着式	石材、混凝土、瓷砖、不锈钢或铝合金	水准测量点标志
	附着式	不锈钢或铝合金	人工角反射器标志
	地台式 附着式	石材、不锈钢或铝合金	其他监测设备标志
监测车	附着式	车身贴	监测车标志

4.5 标志使用的基本要求

- 4.5.1 标志中徽标与文字之间的位置关系和尺寸比例,以及文字间距和行间距的要求应符合 GB/T 20501.1—2013 的有关规定。
- 4.5.2 标志中徽标应保持原有颜色。标志中文字的色彩应醒目,且与环境相协调;当标志载体物被置于墙壁或其他现有基础设施结构上时,标志的文字主色与其背景应有一定的对比度。
- 4.5.3 标志中地质环境监测设施代码、二维码应与地质环境监测设施数据库对应。
- 4.5.4 标志中内容信息若有变动,如责任人、联系电话等,应在发生变动一年内及时更新。
- 4.5.5 标志载体物的尺寸可根据实际情况按基本尺寸做等比例缩放,等比例缩小时不应小于基本尺寸的 80%。
- 4.5.6 标志载体物的材质应符合环保、可永久使用、因地制宜的原则,尽量选用金属、防腐木料、合成有机材料、石材或钢筋混凝土等材料或可回收材料,且具备防水、防晒、防腐、防火、防蚀、防冻裂、抗老化等特性。
- 4.5.7 标志载体的制作应采用颜色稳定、经久不褪色的工艺和原料,户外使用的标志载体物的耐久性应在 50 年以上。
- 4.5.8 地质环境监测装备(如制服、便携式监测设备等)可在适当位置标注地质环境监测徽标。

5 标志的样式和组成要素

5.1 监测设施横式标志

5.1.1 形状

监测设施横式标志的形状为长方形,横向为长边。

5.1.2 内容布局

监测设施横式标志的内容从上至下横排,依次为:

- a) 左上角为地质环境监测设施级别及代码;
- b) “国家地质环境监测”字样;
- c) 地质环境监测徽标;
- d)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名称;
- e) 主管部门和联系电话;
- f) 建设单位和建设日期;
- g) 运行维护单位和联系电话;
- h) 警示语一、监测设施二维码。

5.1.3 基本尺寸

监测设施横式标志的基本尺寸为长 60 cm,宽 40 cm。

5.1.4 示例

附录 B 中的图 B.1 给出了监测设施横式标志的一个示例。

5.2 监测设施地柱式标志

5.2.1 形状

监测设施地柱式标志的形状为正四棱台形,分别在其正面、背面及双侧标示标志的内容信息。

5.2.2 内容布局

5.2.2.1 正面

监测设施地柱式标志的正面内容从上往下依次为:

- a) 地质环境监测徽标;
- b) 居中用竖排文字标出地质环境监测设施名称;
- c) 下部从上至下依次用文字横排标出:
 - 1) 主管部门和联系电话;
 - 2) 建设单位和建设日期;
 - 3) 运行维护单位和联系电话;
 - 4) 右下角标注地质环境监测设施级别、代码及二维码。

5.2.2.2 背面

监测站地柱式标志的背面中部从左至右用横排文字标出警示语一。

5.2.2.3 侧面

监测设施地柱式标志的左侧面上部为地质环境监测徽标,中部用文字竖排标出“国家地质环境监测”。右侧面为监测设备分布图和地质环境监测站概况,概况内容可包括监测设备类型、数量及其作用,以及影响范围等。

5.2.3 基本尺寸

监测设施地柱式标志的四面均为等腰梯形,梯形基本尺寸为下底 60 cm,上底 40 cm,高 135 cm。

5.2.4 示例

附录 B 中的图 B.2 给出了监测设施地柱式标志的一个示例。

5.3 监测设施单柱式标志

5.3.1 形状

监测设施单柱式标志的形状为长方形,竖向为长边,长方形四角为圆弧状。

5.3.2 内容布局

监测设施单柱式标志的内容从上至下横排依次为:

- a) 地质环境监测徽标;
- b) “国家地质环境监测”字样;
- c)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名称;
- d) 主管部门和联系电话;

- e) 建设单位和建设日期;
- f) 运行维护单位和联系电话;
- g) 警示语一;
- h) 右下角标注地质环境监测设施级别、代码及二维码。

5.3.3 基本尺寸

监测设施单柱式标志的基本尺寸为长 80 cm, 宽 40 cm。

5.3.4 示例

附录 B 中的图 B.3 给出了监测设施单柱式标志的一个示例。

5.4 监测设施双柱式标志

5.4.1 形状

监测设施双柱式标志的形状为长方形, 横向为长边。

5.4.2 内容布局

监测设施双柱式标志的内容从上至下分为四个部分:

- a) 上部, 地质环境监测徽标和“××监测系统简介”文字, 其中“××”指的是监测对象, 用具体的实际名称。
- b) 中部左侧, 为监测设施分布图。
- c) 中部右侧, 内容从上至下横排依次为:
 - 1) 监测站概况;
 - 2) 主管部门和联系电话;
 - 3) 建设单位和建设日期;
 - 4) 运行维护单位和联系电话;
 - 5) 警示语一;
 - 6) 右下角标注地质环境监测设施级别、代码及二维码;
- d) 下部, 内容从左至右横排依次为:
 - 1) 调查单位;
 - 2) 监测单位;
 - 3) 运行时间。

5.4.3 基本尺寸

监测设施双柱式标志的基本尺寸为长 150 cm, 高 100 cm。

5.4.4 示例

附录 B 中的图 B.4 给出了监测设施双柱式标志的一个示例。

5.5 群测群防监测点双柱式标志

5.5.1 形状

群测群防监测点双柱式标志的形状为长方形, 横向为长边。

5.5.2 内容布局

群测群防监测点双柱式标志的内容分为四个部分：

- a) 上部, 地质环境监测徽标和“××灾害群测群防警示牌”字样, 其中“××”为地质灾害隐患点名称, 如“白家包滑坡”等。
- b) 中部左侧, 风险区划及避险路线图, 图的右下角标注二维码。
- c) 中部右侧, 内容从上至下横排依次为:
 - 1) 位置;
 - 2) 规模;
 - 3) 威胁对象;
 - 4) 监测方法;
 - 5) 避险地点;
 - 6) 避险路线;
 - 7) 预警信号;
 - 8) 监测人和联系电话;
 - 9) 村责任人和联系电话;
 - 10) 乡责任人和联系电话;
 - 11) 县责任人和联系电话;
 - 12) 科普文字, 如《五步避险法》等。
- d) 下部, 内容从左至右横排依次为: 调查单位、监测单位、运行时间。

5.5.3 基本尺寸

监测点双柱式标志的基本尺寸为长 150 cm, 高 100 cm。

5.5.4 示例

附录 B 中的图 B.5 给出了监测点双柱式标志的一个示例。

5.6 监测井孔口式标志

5.6.1 形状

监测井孔口式标志的形状为长方形, 横向为长边。

5.6.2 内容布局

监测井孔口式标志内容从上至下横排依次为:

- a) 左上角为地质环境监测设施级别及代码;
- b) “国家地质环境监测”字样;
- c) 地质环境监测徽标;
- d)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名称;
- e) 主管部门和联系电话;
- f) 建设单位和建设日期;
- g) 运行维护单位和联系电话;
- h) 警示语一;

i) 右下角为二维码。

5.6.3 基本尺寸

遵循 DZ/T 0270 中监测井孔口保护装置孔口帽的尺寸规定,监测井孔口式标志的基本尺寸为长 45 cm,宽 30 cm。

5.6.4 示例

标志样式参见附录 B 中的图 B.1 示例。

5.7 水准测量点标志

5.7.1 形状

水准测量点标志的形状为正方形。

5.7.2 内容布局

水准测量点标志的内容从上至下横排依次为:

- a) 左上角为地质环境监测徽标;
- b) 徽标右侧分两行标出“地面沉降监测”和“精密水准测量点”字样;
- c) 警示语二;
- d) 主管部门;
- e) 建设单位和建设日期;
- f) 运行维护单位和联系电话;
- g) 右下角标注地质环境监测设施代码和二维码。

5.7.3 基本尺寸

水准测量点标志的基本尺寸为边长 60 cm。

5.7.4 示例

附录 B 中的图 B.6 给出了水准测量点标志的一个示例。

5.8 人工角反射器标志

5.8.1 形状

人工角反射器标志的形状为长方形,竖向为长边,长方形四角为圆弧状。

5.8.2 内容布局

标志内容从上至下横排依次为:

- a) 地质环境监测徽标;
- b) “地面沉降监测”字样;
- c) “人工角反射器”字样;
- d) 监测设施名称;

- e) 主管部门和联系电话；
- f) 建设单位和建设日期；
- g) 运行维护单位和联系电话；
- h) 警示语一；
- i) 右下角标注地质环境监测设施代码及二维码。

5.8.3 标志基本尺寸

基本尺寸为长 80 cm, 宽 40 cm。

5.8.4 示例

标志示例见附录 B 中的图 B.7。

5.9 其他监测设备标志

5.9.1 样式

标志样式为正方形。

5.9.2 标志内容布局

标志内容从上至下横排依次为：

- a) 左上角为地质环境监测徽标；
- b) 徽标右侧分两行标出监测对象和设备名称字样；
- c) 警示语二；
- d) 主管部门；
- e) 建设单位和建设日期；
- f) 运行维护单位和联系电话；
- g) 设备所属地质环境监测设施代码和二维码。

5.9.3 标志基本尺寸

基本尺寸为边长 45 cm。

5.9.4 示例

标志样式示例参见附录 B 中的图 B.6 水准测量点标志。

5.10 监测车标志

5.10.1 标志样式

标志样式为长方形，横向为长边。

5.10.2 内容布局

由地质环境监测徽标和“地质环境监测”文字横向排列组成，文字位于徽标右侧，文字向徽标对齐。

5.10.3 标志基本尺寸

基本尺寸为长 135 cm, 宽 26 cm。

5.10.4 示例

标志示例见附录 B 中的图 B.8。

6 标志设置

6.1 设置原则

- 6.1.1 标志应设置于地质环境监测场所, 传达的信息与所在的场所相对应。
- 6.1.2 标志应设置于易于发现的位置, 避免被其他固定物体遮挡。
- 6.1.3 标志设置应与环境相协调。
- 6.1.4 标志载体应结构坚实、安装牢固, 不应有造成任何人体伤害的潜在危险。
- 6.1.5 标志的设置、制作, 宜与监测设备保护装置或支撑部分的制作相结合, 压印文字、徽标内容。
- 6.1.6 对应急或短期监测设施宜设置临时标志, 设置内容及样式同 5.3 监测设施单柱式标志。

6.2 设置要求

- 6.2.1 横式标志附着在建筑物上时, 应将标志设置在水平视线的高度范围, 即标志载体的上缘与地面之间的垂直距离应在 1.60 m~1.8 m 范围内。
- 6.2.2 横式标志固定在保护栏上时, 标志载体上边缘距离保护栏上边缘距离应不小于 3 cm。
- 6.2.3 地柱式标识载体顶面与地面之间的垂直距离宜为 1.30 m~1.60 m, 设置形式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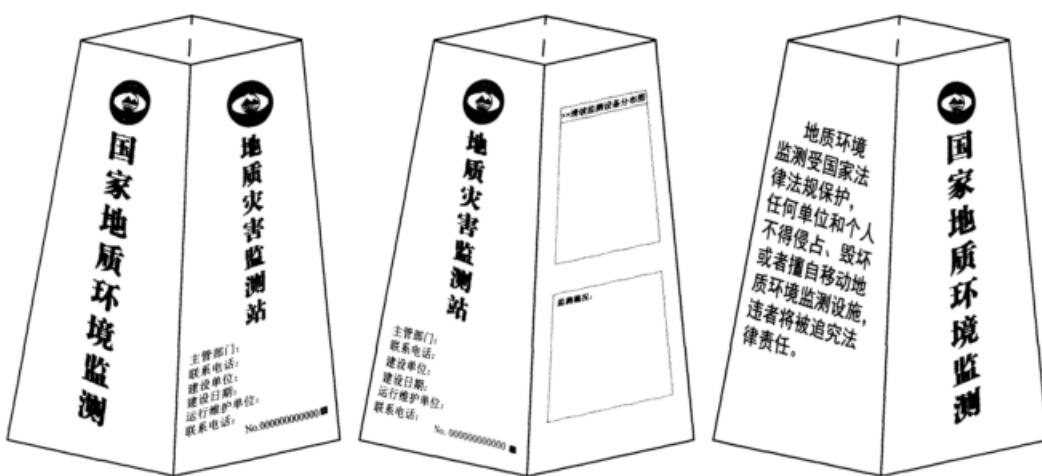


图 1 地柱式标志设置示例

- 6.2.4 单柱式或双柱式标志面下缘距离地面高度应大于 1.20 m。
- 6.2.5 设置在道路边缘的标志物, 其与路面边缘最近距离应不小于 0.25 m。
- 6.2.6 监测井孔口式标志设置形式如图 2 所示, 标志一侧应面向路边等易于观察的方向。
- 6.2.7 附着在车身上时, 宜设置在车身侧面空白处的中部, 如图 3 所示。



图 2 监测井孔口式标志设置示例



图 3 监测车标志设置示例

6.3 固定方法

6.3.1 横式标志至少固定四个点。固定点宜选在边缘衬底色部位。

6.3.2 地柱式标志设置应用钢筋混凝土灌制,也可用整块坚硬石料凿制。地柱式标志埋石作业要求可参照 GB/T 18314 中有关 GPS 点埋设要求相关内容。

6.3.3 单柱式及双柱式设置的标志应用螺栓、管箍等牢固地固定在圆柱形支撑杆上。且应考虑风压的作用,风压计算及标志加固方式可参照 GB 15630 中相关内容。

6.4 维护和管理

6.4.1 对使用的监测标志应进行分类登记并归档。

6.4.2 对使用的监测标志应至少每年检查一次,当发生褪色、丢失、损坏或标志脱落等情况时,应及时修整、更换或重新设置。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地质环境监测徽标样式及其色标

图 A.1 和图 A.2 给出了地质环境监测徽标样式及其色标。



图 A.1 地质环境监测徽标样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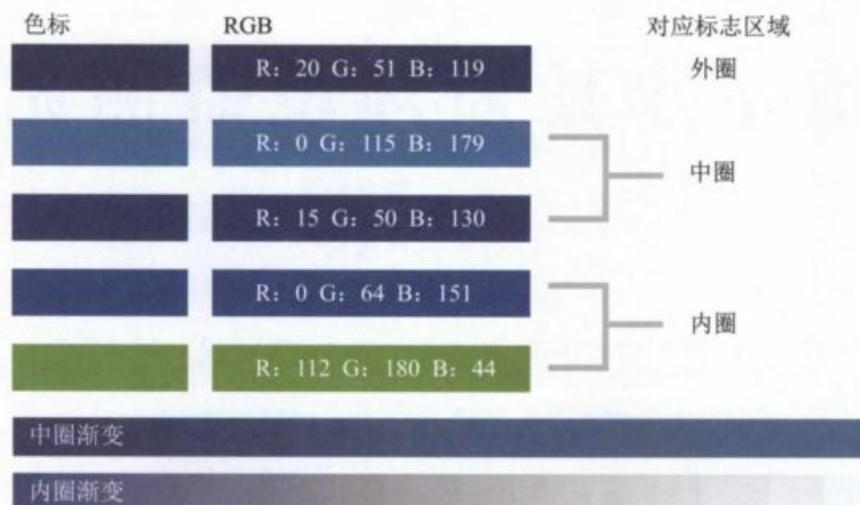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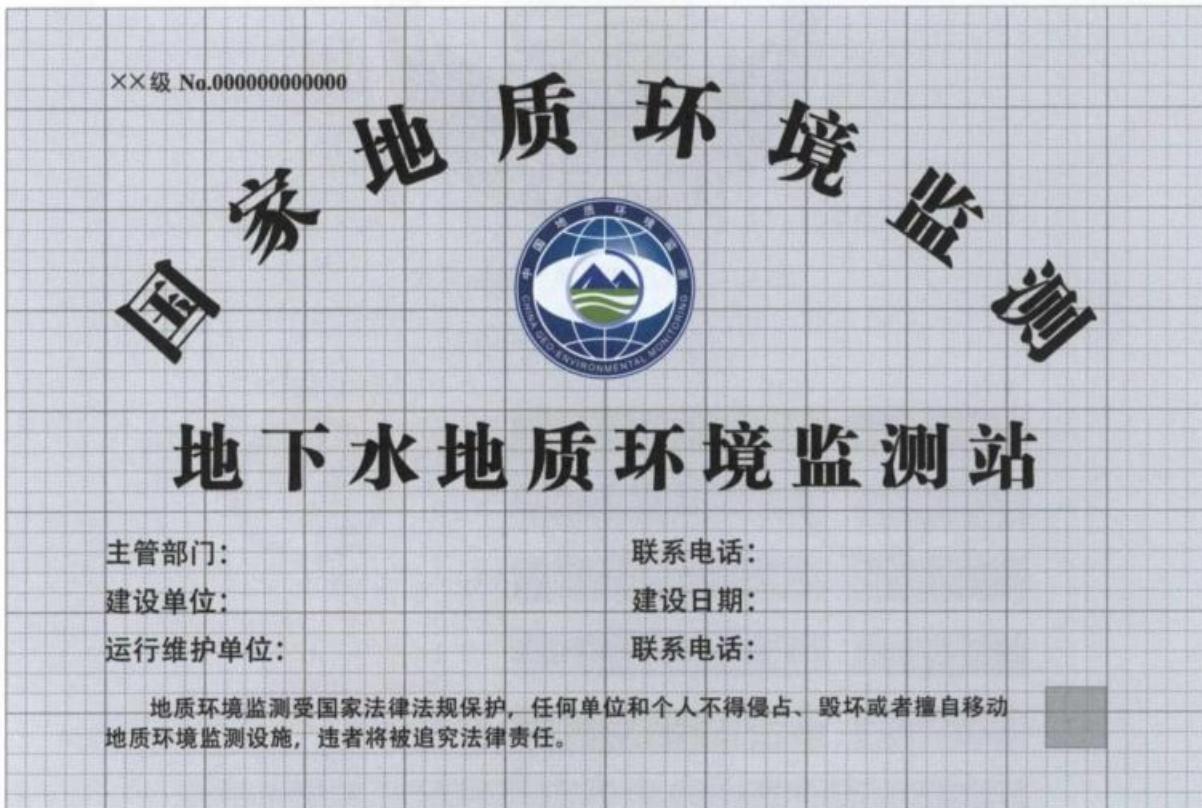


图 A.2 地质环境监测徽标色标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地质环境监测标志样式

图 B.1 至图 B.8 给出了各类地质环境监测标志样式。全国各新建和改建永久性地质环境监测设施标志需参照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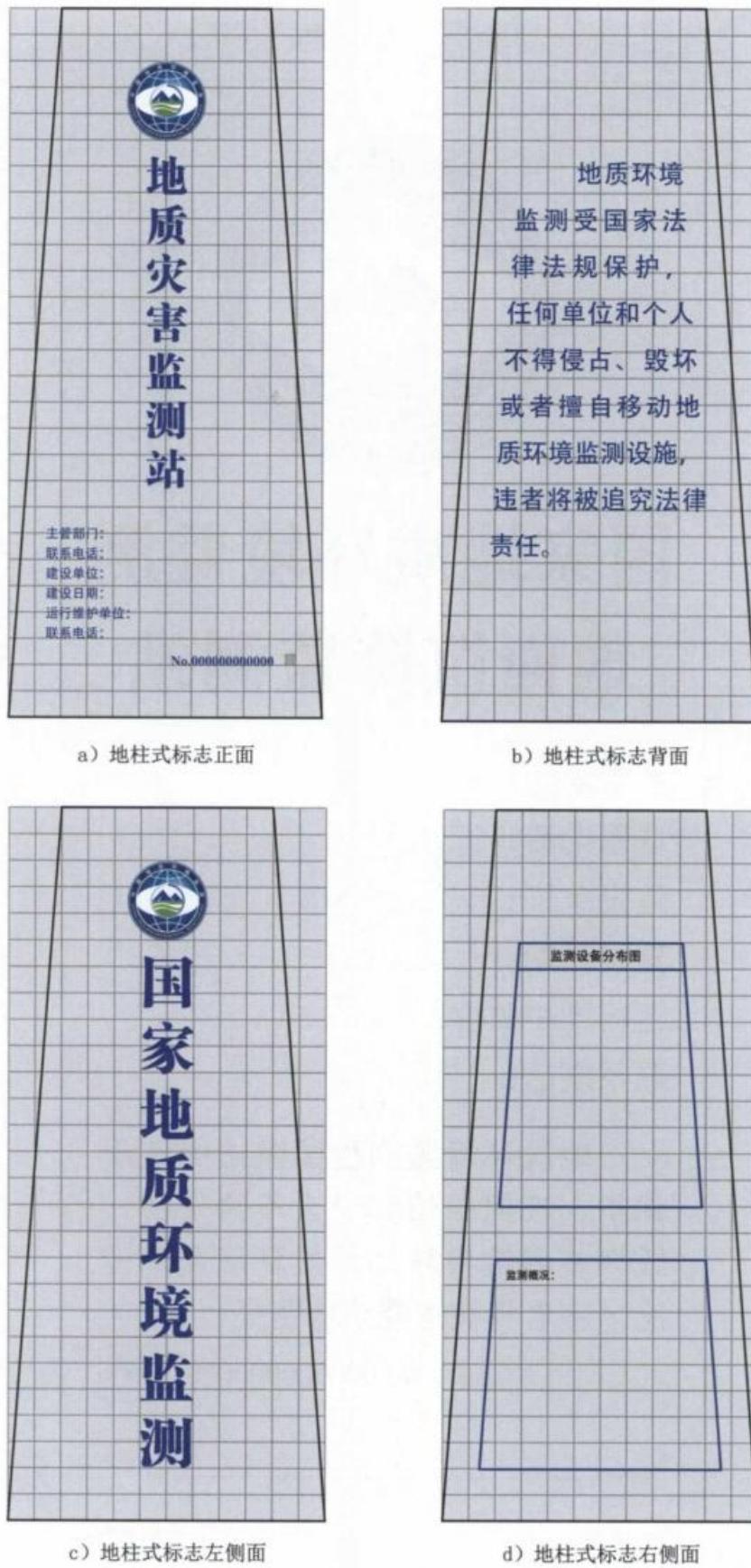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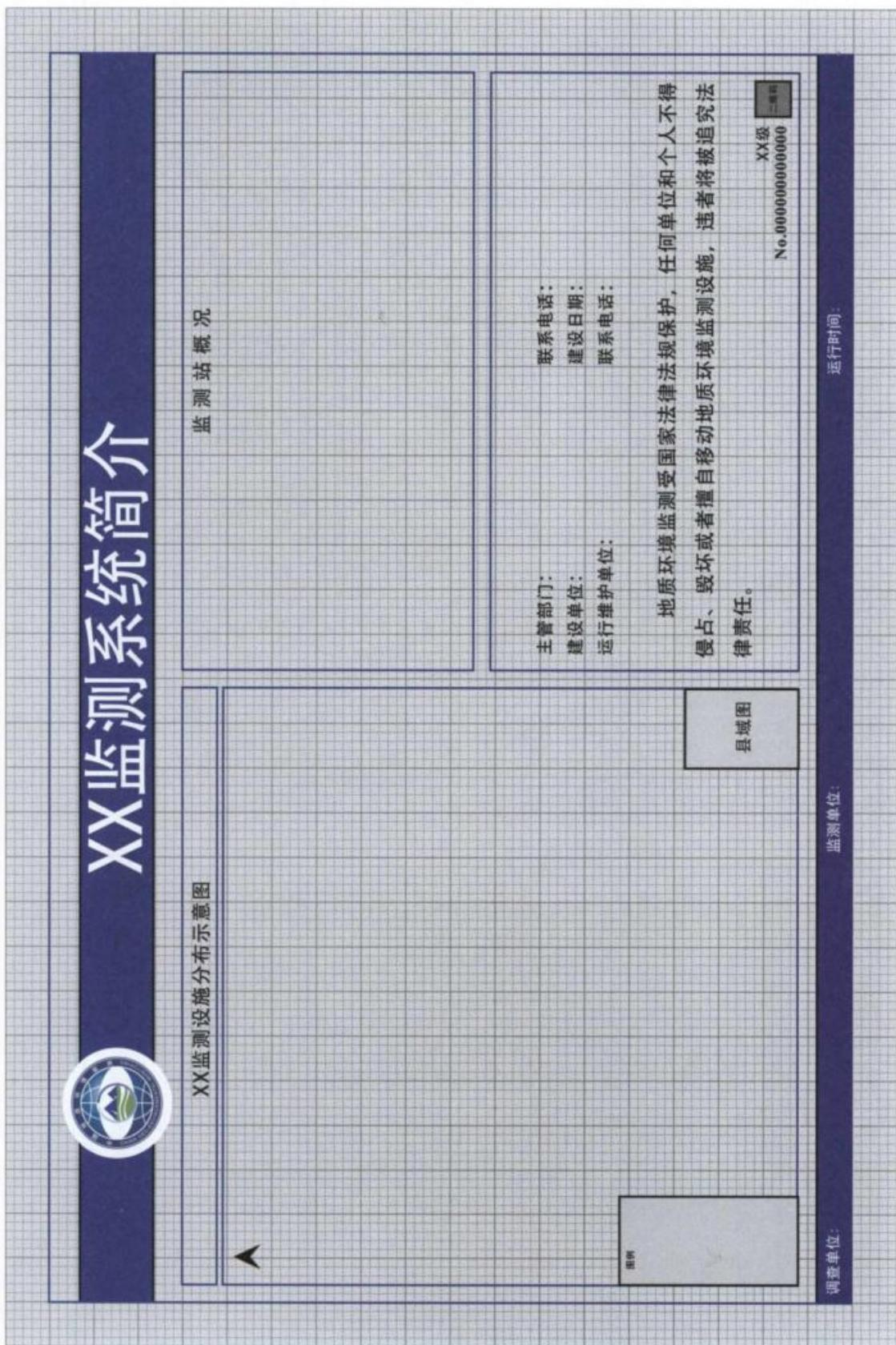


图 B.2 监测设施地柱式标志示例



图 B.3 监测设施单柱式标志示例



图B.4 监测设施双柱式标志示例

XX灾害风险区划与避险路线图	
县域图	位 置：
	规 模：
监测方法：	威胁对象：
	预警信号：
预警地点：	监 测 人：
	联系 电 话：
村责任人：	村责任人：
	联系 电 话：
乡责任人：	乡责任人：
	联系 电 话：
县责任人：	县责任人：
	联系 电 话：

五步避险法

第一步：熟观察，早发现。查看山域、房屋是否出现裂缝、石块掉落、地墙水位下降、动物异常、电力杆、树木倒伏、积水、井水位是否发生变化，来水是否突然增大或水量、水位异常等灾害发生前的征兆。

第二步：多监测，知险情。发现地质环境变化情况后，采取肩理办法、贴片法等及时开展群测群防监测，判断地质灾害和地质灾害险情，预测灾害发生后可能造成的后果和损失，制定报警方式和逃生路线。

第三步：常演练，会应变。开展预警与应急演练，规定好避险场所并熟悉演练路线，使城乡居民熟悉逃生路线、步骤和必要准备，以保证险情发生时正确应对。

第四步：接警报，快逃生。收到预警响应信号后，除事先准备好的应急用品外，不要食用食物，以最快的速度按避险演练的路线，地点逃生。

第五步：听指挥，保平安。撤离至安全地带（场所）后，由成所组织专业人员对地质灾害隐患进行评估，判定危险区，做出是否返回、异地安置等决定。听从政府的决策，奉调者响应命令以前，不可擅自回家拿取财物。

二十一

调查单位：	监测单位：
-------	-------

图B.5 群测群防监测点标志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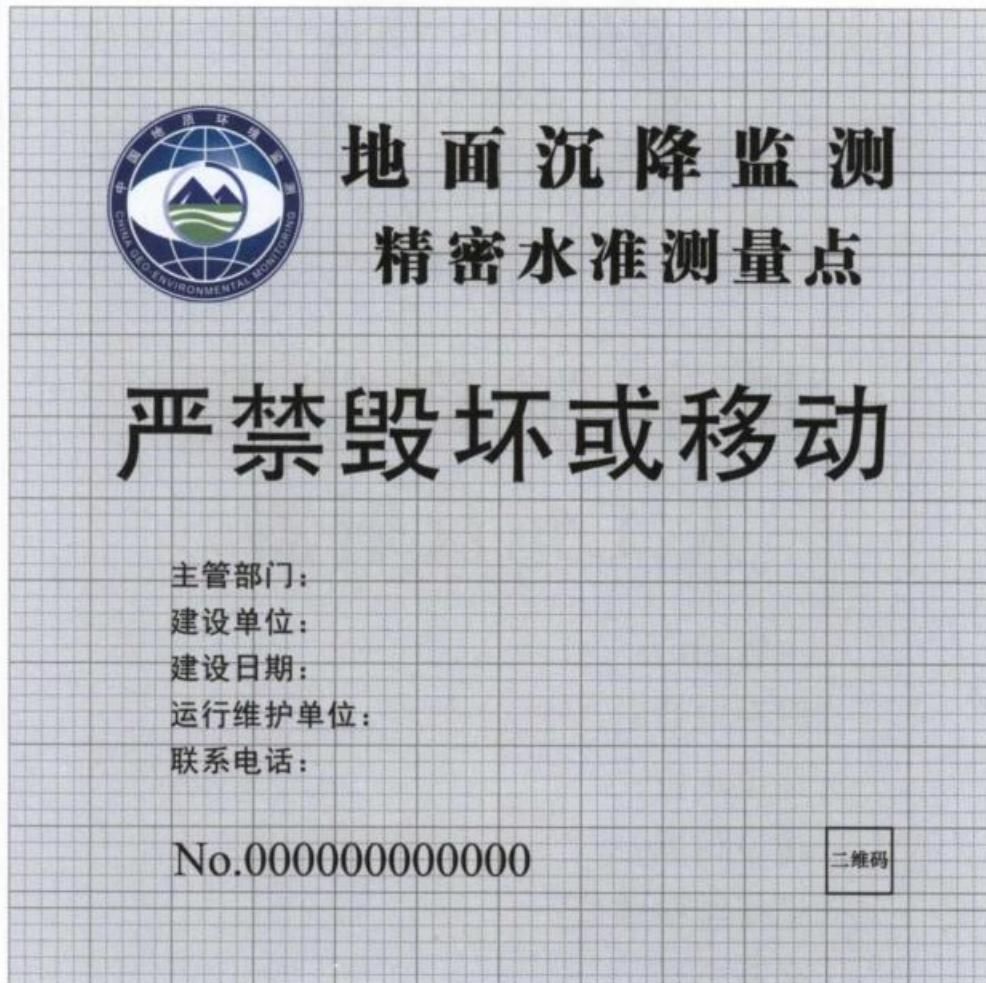


图 B.6 水准测量点标志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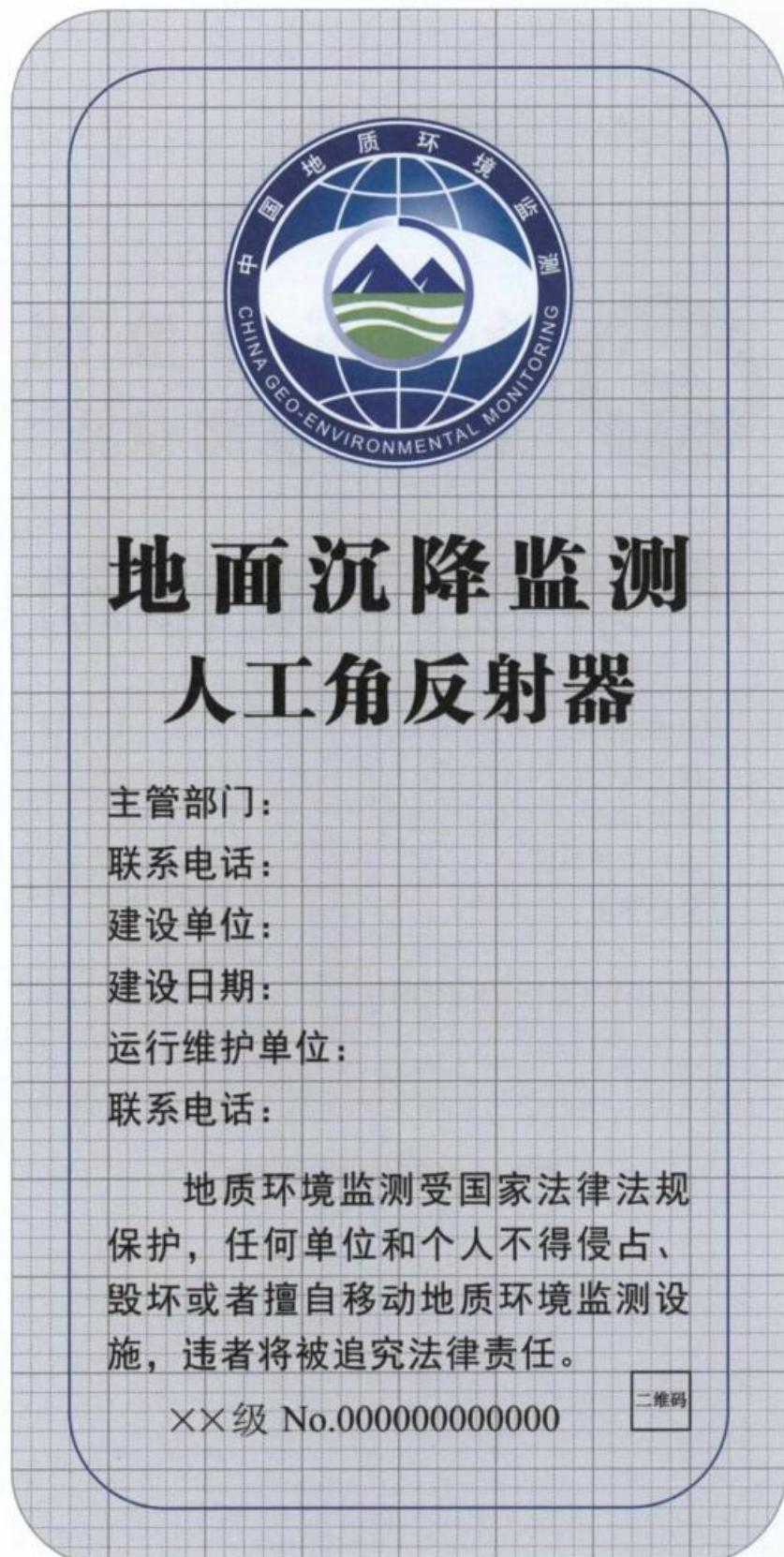


图 B.7 人工角反射器标志示例



图B.8 监测车标志示例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地质环境监测设施代码编制

C. 1 概述

本附录给出了监测设施代码编制方式。

C. 2 监测站代码

代码分为四层(见图 C. 1)：

- 第一层为省、市、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共六位,如河北省石家庄市无极县代码为130130,参见GB/T 2260;
- 第二层为监测对象,共一位,现分为六类,分别为地下水地质环境监测、突发性地质灾害监测、缓变性地质灾害、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地质遗迹监测及其他相关地质环境监测,监测对象代码见表 C. 1;
- 第三层为监测设施级别共一位,按照“国家级”“省级”“地市级”分别赋予一位阿拉伯数字“1”“2”“3”;
- 第四层为监测设施顺序号共四位,以县域为单位按顺序编写,不满四位者,前面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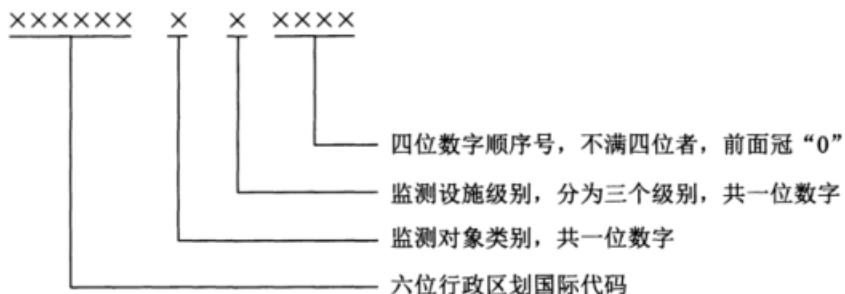


图 C. 1 监测设施编码结构图

表 C. 1 监测对象代码

类别	代码
地下水地质环境监测	1
突发性地质灾害监测	2
缓变性地质灾害	3
矿山地质环境监测	4
地质遗迹监测	5
其他相关地质环境监测	6

参 考 文 献

- [1] GB 13495.1—2015 消防安全标志 第1部分:标志
 - [2] GBT 15566.1—2007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 设置原则与要求 第1部分:总则
 - [3] GB 17733.1—1999 地名标牌 城乡
 - [4] JTG D 82—2009 公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
 - [5] LYT 1953—2011 自然保护区设施标识规范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旅游局. 中国旅游日标志规范使用管理手册(2012年试行)
 - [7] 国土资源部第59号令. 地质环境监测管理办法
-

特别声明

一、地质出版社是国土资源类行业标准的合法出版单位、发行单位。我们发现，有不法书商以地质出版社的名义征订、发行我社出版的国土资源行业标准。在此声明，我社未委托任何单位或个人征订、发行我社出版的行业标准。读者订购时请注意甄别：凡征订者要求汇款的账户不是“地质出版社”者，所发行的标准涉嫌盗版。

二、正版国土资源行业标准的封面贴有数码防伪标志，读者可通过两种方式鉴别真伪：(1)手机拨打 4006276315，按照语音提示操作(验证码在防伪标的涂层下)，将有语音回告是否为正版；(2)登录 <http://www.china3-15.com> 中国商品信息验证中心输入验证码，验证该标准是否为正版。防伪标涂层下的验证码一书一码，并且仅限查询一次，第二次查询将提示“该验证码已被查询过，谨防假冒”。

三、标准订购与咨询请联系：010—66554578,66554579。

地质出版社特此声明。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地 质 矿 产 行 业 标 准

地质环境监测标志

DZ/T 0309—2017

*

责任编辑：王春庆 责任校对：王素荣

地质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1 号

邮政编码：100083

网址：<http://www.gph.com.cn>

电话：(010) 66554646（邮购部）

(010) 66554578（编辑室）

传真：(010) 66554579

*

开本：880 mm×1230 mm 1/16

印张：2 字数：62 千字

2018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2018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书号：12116 · 299 定价：41.00 元

*

如本书有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